

绍兴市档案馆文件

绍市档馆〔2019〕16号

关于原绍兴市档案局（档案馆）局长（馆长）、 党组书记丁卓芬同志任期经济责任审计 的整改情况报告

中共绍兴市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、绍兴市审计局：

市审计局自2019年3月12日至4月20日，对原绍兴市档案局（档案馆）局长（馆长）、党组书记丁卓芬同志任期经济责任进行了审计，并就审计情况出具了专项审计调查报告。收到报告后，丁卓芬同志立即召集相关人员就有关问题进行了研究，制定了整改方案，并开展了积极整改，业已取得阶段性成果。

一、前阶段整改情况

一是对所有财务相关制度进行全覆盖修改完善。由分管副馆长杨柏勇牵头，全面梳理了与财务相关的各类制度，重新拟定了《中共绍兴市档案馆党组“三重一大”决策有关规定》《绍兴市档案馆财务内部控制办法》《市档案馆财务管理制度》《绍兴市档案馆公款竞争性存放制度》《限额标准以下项目采购招标管理办法》以及《市档案馆干部职工重大事项日常报告制度》《日常考勤和管理制度》等制度，并组织全体干部进行学习。

二是提高预算编制质量，分管副馆长杨柏勇牵头召集处室长会议，集中学习和明确 2020 年度预算编制要求，并组织相关处室长参加财政局组织的集中培训。

三是重新修订了《市档案馆公务接待制度》，结合工作实际确定了食堂接待标准和定点酒店接待标准，并组织办公室全体人员进行学习。

四是召开学会理事长会议，分析了学会财务工作中的存在问题，并建立了学会财务管理制度；落实人员对学会前期财务开支情况进行了全覆盖自查，对审计中提及的缺失的附件逐一查找原始资料或进行情况说明。

五是根据审计建议，对库房温湿度系统进行了全面评估，按照“经济适用”原则编制原暖通系统更换方案，并报财政审批。

二、下阶段持续整改打算

一是强化制度执行，建立制度执行督查小组，初步排定在 12 月份对制度建设和执行进行评估。

二是强化业务提升，计划在年底前组织一次全体学习，邀请财务工作相关专家作专题辅导。



绍兴市档案馆办公室

2019年11月10日印发
